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规函〔2017〕1768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 项目申请报告的审查意见

省发展改革委：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交通委员会报来《关于要求审查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项目申请报告的请示》（清市交报〔2017〕78号），经审查，同意建设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有关意见如下：

一、项目北接湖南境衡临高速公路，成为京港澳高速公路复线，形成了新的出省通道。与对接湖南境宜凤高速公路的清连高速公路一起，改善了沿线区域的交通路网布局，有效解决了粤湘省界对接路段车道数不平衡问题，对保障京港澳通道的顺畅和安全具有积极作用。项目南延至珠三角环线高速公路，将形成广州北向新的快速通道，有利于增强广州中心城市辐射影响力、促进“广清一体化”。同时，项目的建设对改善沿线连州、阳山、英德、佛冈等山区县的出行条件，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具有重要

意义。项目已列入我省高速公路 2015 年至 2017 年建设计划，项目的建设是必要和迫切的。

二、同意项目路线起于广州从化鳌头，接佛清从高速公路，经清远市清城区高桥、三凤里、飞来峡，英德市黎溪、南坑、水边、西牛、**浚洸**、大湾，阳山县青莲、岭背、小江、黄盆，连州市西江、朝天、星子，终于大路边省界，接湖南省衡临高速公路。

全线设置桥梁 87486.4 米/208 座（含互通立交主线桥、主线上跨分离式立交桥），其中特大桥 25930.6 米/17 座，大桥 59990.2 米/167 座，中桥 1565.6 米/24 座；设隧道 21005 米/18 座，其中特长隧道 5170 米/1 座，长隧道 9625 米/6 座，中隧道 3945 米/5 座，短隧道 2265 米/6 座。

全线在五丰（枢纽）、龙潭、高桥、三凤里（枢纽）、飞来峡东、黎溪北、南坑（枢纽）、水边、西牛西、小湾（枢纽）、**浚洸**、张陂、大湾、青莲、岭背、黄盆、西江、龙坪、星子、连塘（枢纽）20 处设置互通立交；设管理中心 1 处，管理分中心 2 处，服务区 5 处，停车区 4 处，养护工区 5 处，隧道变电所 11 处，省界主线收费站 1 处。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

三、根据交通量预测结果和拟建项目在路网中的功能作用，同意全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起点至大湾互通段约 104.84 公里设计速度采用 12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采用

34.5 米；大湾互通至终点段约 108.02 公里设计速度采用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采用 33.5 米。全线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规定。

四、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项目的投资估算总额约为 3283495 万元（含建设期贷款利息约 247240 万元）。根据省领导对《关于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规划实施方案的请示》的批示（交通〔2017〕0155 号），项目由连佛高速公路投资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股比为 75%: 25%）统筹投资建设。项目建设资金由业主自筹。

五、项目的建设工期为 4 年。

六、项目的经济、财务评价依据国家现行有关办法编制，方法基本正确。评价结果表明，本项目国民经济费用效益评价可行，能满足效益减少 10%、费用增加 10%的不利变化，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但财务效益一般。建议加强建设运营过程中的成本控制，以提高其财务效益和抗风险能力。

七、建议在初步设计阶段深化研究以下问题：

（一）加强重点工程的地质、水水地质勘察，优化局部路线方案。

（二）结合区域高速公路规划和交通流量流向，深化互通立交布设方案比选，做好与相关公路的衔接和工程界面划分。

（三）做好与城市规划、国土、环保、水利、铁路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完备相关手续。

附件：投资估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